

<<法哲学与法社会学论丛>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<<法哲学与法社会学论丛>>

13位ISBN编号：9787301108628

10位ISBN编号：7301108621

出版时间：2006-6

出版时间：北京大学

作者：郑永流

页数：303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

## &lt;&lt;法哲学与法社会学论丛&gt;&gt;

## 内容概要

《法哲学与法社会学论丛》创刊于1998年，由郑永流教授担任主编，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。

《论丛》原为每年一期，至今已出版7期。

在过去的七年中，《论丛》得到了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的鼎力支持。

中国政法大学法学院也慷慨予以资助。

域内外学者诚恳地提出各种建议并不吝赐稿，读者诸君也给与《论丛》意外的厚爱和支持，凡此种种，不仅嘉惠《论丛》得以生存下来，而且逐渐形成了厚重扎实的风格，在海内外产生了一定影响。

在此，我们都要致以由衷的感谢。

经过友好协商，《论丛》自2005年起交由北京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。

出版时间则由每年一期改为每年两期，每期约30万字。

版式由32开改为16开。

改版后的《论丛》在版面设计方面有较大变化，内容上则加强了对英美法律理论的关注。

古人云，“文质彬彬，然后君子”。

我们希望藉此次改版，编辑一本有古人所谓“君子”之风的刊物。

效果如何，欢迎读者诸君检阅并提出批评。

法律向为实践之资。

故论法律者，大多重实用而轻玄思。

本《论丛》自创刊以来，坚持法哲学与法社会学之运思趣味，非故意标新立异以为区隔，毋宁是出自认识上的必需。

先贤静安先生曾谓：“夫天下之事物，非由全不足以知曲，非致曲不足以知全。

虽一物之解释，一事之决断，非深知宇宙人生之真相者，不能为也。

而欲知宇宙、人生者，虽宇宙中之一现象，历史上之一事实，亦未始无所贡献”。

西哲也有整体与部分之间需反复循环方可得其真谛之解释学。

本《论丛》编者相信，部分与整体，玄思与实用，一般理论与实证研究之间，不可判然两分，而应在两者之间往返沟通，方能妥帖安排。

法学固然需重实用，却不能等同于实用之学。

法哲学与法社会学理论虽然难免予人“深湛幽渺”、“迂远繁琐”之讥，习法学者却不应有所避辞焉。

因是之故，《论丛》坚持面向实践的法哲学与法社会学研究，倡导在规范与事实、一般理论与实证研究、整全与具体、深思与实用之间的沟通契合，以期在实践与知识上均能有所作为。

《论丛》创办之初，即重视提出和研习中国问题，促进中国法哲学与法社会学的建设。

但是，无论是中国问题之发现和提出，还是中国学术传统之建设，只有在国际对话中方为可能。

在此意义上，中国之问题，亦为世界之问题；而世界之问题，亦为中国之问题。

因此，本《论丛》在具体操作上，甚为注重其国际性。

本《论丛》以中、德、英三种文字出版，并广邀德国、瑞士等国学者撰稿。

迄今为止，本《论丛》收到并刊登了包括德国当代大儒哈贝马斯、德国法哲学协会主席、法兰克福大学诺伊曼教授、德国埃尔兰根-纽伦堡大学齐佩利乌斯教授、德国萨尔州大学马廷内克教授、瑞士联邦比较法研究所胜雅律教授、瑞士圣加仑大学马斯托拉蒂教授等文稿凡十数篇。

这些文章或介绍其本国理论的最新发展，或从域外视角评论中国法治建设，对于国内学者了解域外法学进展、在一个更广阔的视域中把握和思考当下问题不无助益。

与此同时，《论丛》先后所刊谢晖、邓正来、夏勇、江山、何勤华、刘星、杜钢建、许章润、陈金钊、徐国栋等国内学者较高质量的中、英文著述，亦受到域内外学界的关注。

德国海德堡大学公法研究所、瑞士联邦比较法研究所等机构先后订阅和收藏本《论丛》，作为其了解中国法学研究之基本资料。

《论丛》编者深信，尽管目前域内外的交流与对话尚不够深入，但已如火始燃，如泉始达，若能善加呵护和扩展，其前景诚可期也。



<<法哲学与法社会学论丛>>

书籍目录

主题研讨：法律方法与法律论证理论法哲学研究权利理论法社会学研究  
编辑作者名录引证体例

<<法哲学与法社会学论丛>>

编辑推荐

本论丛为哲学与法社会学专业性出版物。

自2006年起，论丛每年两期，兼采中、英、德三种文字，于每年六月三十日和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出版

。

我们诚挚地期待海内外学者惠赐稿件。

稿件无体裁和字数限制。

来稿请采用电子文本，并附文字打印本。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, 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